



扬帆新材 300637

2018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9-015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angfan New Materials Co.,Ltd.



2019.0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丽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3,558,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扩展，光引发剂的市场需求随之迅速扩大。行业内的竞争者纷纷扩大产能，行业外也有竞争者投资进场。伴随着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未来释放较大产能，市场竞争趋于激烈。

公司在扩大产能的同时，将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优势，保持合理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对技术研发、技术改进的投入，整合销售渠道，在研、产、销各个方面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供可靠保障。

（二）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人口结构的变化，企业用工成本正逐步提高；且随着公司研发团队的不断扩大，研发人员在公司员工中的比例也逐步提高。两方面的因素增加了公司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正进一步推进建设高起点、高标准的生产基地，不断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减少一线操作人员比例，同时加强内部制度建设，让有限的团队规模发挥出更大的作用。

（三）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产品下游的应用领域正随着技术的进步不断拓展，从印制线路板、微电子、光纤材料等迅速向医疗、3D 打印等领域延伸，不断增加的应用领域要求企业具备更强的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同时，巯基化合物在医药、农药、染料等领域有着广泛用途，尽管其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需要持续进行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包括配方、工艺路线等。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自身已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加大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综合利用等方向的投入，建设新研发大楼，购买先进研发设备，扩大研发团队规模，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从事精细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包含多种危险化学品，对储存和运输都有特殊要求。如操作不当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需要特殊的环保处理。

一直以来，公司对安全和环保工作高度重视，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安全环保意识，不断提高配套设施的安全性，完善保护制度，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无环保方面重大违规，有效防范了安全环保方面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通用性化工原料。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容易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价格存在波动。

公司一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和改进现有工艺降低成本，另一面凭借全产业链优势获取较高的议价能力，以调整销售策略及产品价格，有效保障了自身盈利能力。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扬帆新材、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寿尔福贸易	指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扬帆	指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扬帆科技	指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扬帆	指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新设立，目前处于筹建期）
扬帆控股	指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SFC	指	SFC CO.,LTD.公司，公司外方股东
新帆投资	指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益进凡投资	指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诚伦	指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东方富海I	指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东方富海II	指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领庆创投	指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汇涛创投	指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一通实业	指	杭州一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樊培仁、樊彬、杨美意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指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日本太阳油墨	指	全球最大印刷线路板阻焊油墨供应商之一，其中国子公司深圳永胜泰油墨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Abbive Inc	指	国际著名制药企业，注册地为芝加哥的美国上市公司，中文名为艾伯维，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IGM Resins、IGM 或 IGM Resins B.V	指	荷兰知名特殊化学品跨国公司，在中国上海设有办事机构，收购了英力科技，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DKSH JAPAN K.K 或大昌华嘉	指	总部设于苏黎世的知名跨国公司，主营医药保健品及特色原料，瑞士上市公司，中文名大昌华嘉，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兴农药业	指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总部设在台湾，是台湾市场占有率最大的农药制造企业

		之一，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江苏广信	指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代码 300537），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深圳容大	指	深圳容大感光科技股份公司（股票代码 300576），其子公司惠州容大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乐凯科技	指	乐凯（沈阳）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久日化学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巴斯夫	指	德国巴斯夫股份（BASF）公司，全球最大化工企业之一
北京英力	指	北京英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被 IGM Resins 收购，公司主要客户之一，与 IGM 销量合并计算
907	指	化学名称为 2-甲基-1-(4-甲基苯基)-2-吗啉-1-丙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184	指	化学名称为 1-羟基环己基苯基甲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TPO	指	化学名称为 2，4，6-三甲基苯甲酰基-二苯基氧化膦的一种光引发剂
369	指	化学名称为 2-苯基苄-2-二甲基胺-1-（4-吗啉苄苯基）丁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ITX	指	化学名称为 2-异丙基硫杂蒽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PCB	指	印刷电路板或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RTO	指	蓄热式氧化炉。是一种高效有机废气治理设备
MVR	指	机械式蒸汽再压缩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扬帆新材	股票代码	30063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扬帆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Yangfan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樊彬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jyfx.com/		
电子信箱	yfx@shoufu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相东	樊相东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电话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传真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电子信箱	yfx@shoufuchem.com	yfx@shoufuch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刚锋、陈宾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葛欣、朱桢	2017 年 4 月 12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525,975,255.69	436,471,908.25	20.51%	385,213,29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484,515.51	65,209,672.24	110.83%	60,263,76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225,325.38	60,615,749.14	111.54%	61,148,35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907,786.64	82,749,314.03	96.87%	96,126,97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0.59	94.92%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0.59	91.53%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0%	14.17%	7.63%	23.5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00,552,646.25	648,858,704.45	23.38%	450,684,75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1,592,054.14	563,513,235.20	24.50%	278,705,670.8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6,503,465.70	136,290,380.38	140,894,208.59	132,287,20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00,116.44	40,334,104.16	40,185,101.90	30,265,19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86,308.33	35,146,813.00	37,655,435.27	29,236,76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8,241.79	60,298,738.25	38,400,347.75	50,780,458.85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94,691.02	-2,622,853.15	-1,425,27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9,877.17	2,689,211.07	3,068,305.2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05,345.76	2,544,657.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45,361.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95.28	2,783,484.49	-689,809.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2,946.50	800,576.84	-1,607,554.65	
合计	9,259,190.13	4,593,923.10	-884,585.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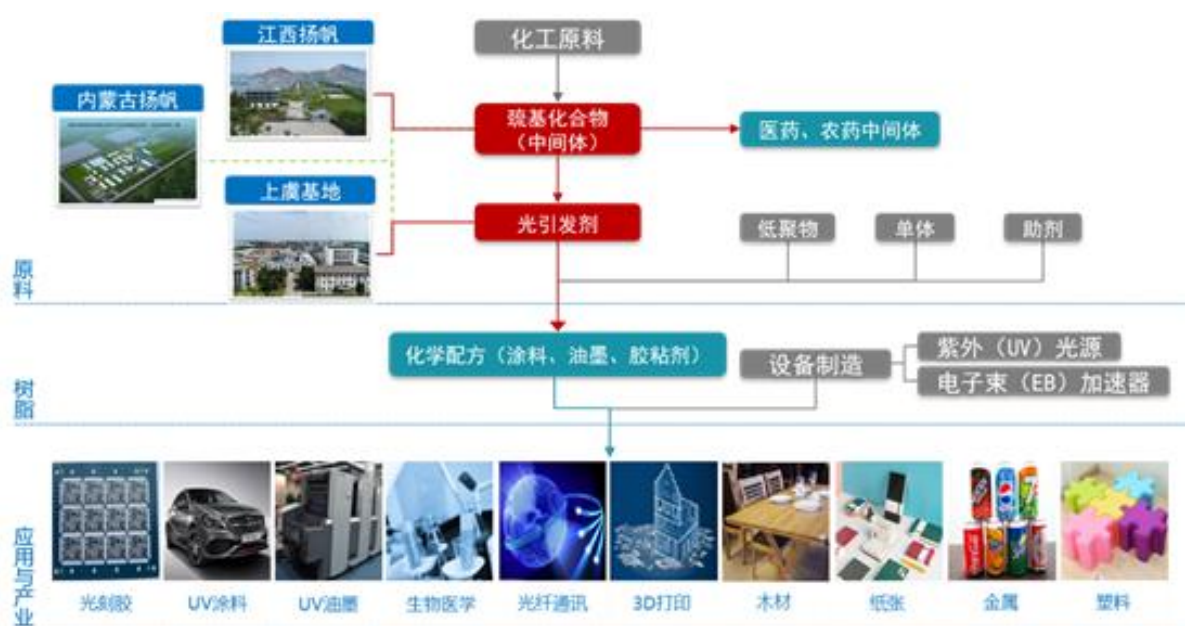
否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

公司是从事光引发剂和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光引发剂、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等，是全球光引发剂及巯基化合物主要生产供应商之一。



光引发剂是光固化材料重要的组成部分，而光固化材料（UV 涂料、UV 油墨、UV 胶粘剂等）广泛应用于 PCB 电路板、微电子加工、造纸、显示、家用电器、木器加工、家庭装修、汽车、印刷、机械、3D 打印、体育运动产业、生物医学、光纤通讯等行业；公司的主要光引发剂产品包括 907、369、TPO、184、ITX、BMS 等。光引发剂 907、ITX、BMS 等产品拥有全产业链生产优势，公司长期占据了全球 50% 以上的 907 市场份额。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目前主要以中间体状态用于医药、农药、染料等制造。公司目前可生产的含硫化合物共计十个大类，500 多个品种，是国内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品种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这也为公司未来向其他产品领域拓展提供了较大可能性。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模式无重大变化。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及销售自主知识产权的光引发剂与巯基化合物产品获得利润。公司的光引发剂产品为标准化生产，各道工序都有严格的流程标准，充分保证产品的质量。而巯基化合物产品则多是根据客户的要求，有针对性地研发、生产相应中间体产品，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的光引发剂 907 等产品从基础原料的生产到成品的销售，全流程自主管控，以全产业链优势保证了较低的成本和较高的产品质量。

2、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无重大变化，主要分为两种：第一种为通用性化工原材料的采购。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均为大宗通用型化工原料，市场上较为容易取得。公司一般根据当前市场价格，选取两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再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产品质量等综合因素选取供应商，确定供应商之后双方签订合同完成采购。公司定期会对供应商进行重新评估和调整；第二种为定向采购，即根据客户要求从指定供应商或客户采购，根据指定供应商或客户的报价情况，公司综合测算产品成本，并对客户提出产品报价，双方确定最终产品售价后进行指定原材料采购。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包括：第一，针对稳定客户，根据客户合同要求及采购习惯定期进行原材料采购并组织生产，生产方式为连续生产；第二，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产品由于具有品种多、单次订单数量少、毛利高的特点，会出现非连续生产，公司生产的巯基化合物种类众多，可根据不同客户要求找出同质化步骤或同类型产品，安排穿插式生产，就单一产品而言存在非连续生产，但从整体产品系列而言每个车间及设备利用效率均较高。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实施统一管理，全资子公司寿尔福贸易统一对外洽谈、统一对外报价、统一客户服务。具体实施过程中，部分产品由寿尔福贸易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部分由扬帆新材及子公司江西扬帆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公司的具体销售模式包括：

（1）直销模式：公司产品直接销售至终端客户，多与采购量大的客户签订定期合约。

（2）经销商模式：经销商模式分为三种，第一为公司根据订单直接将货物发送至经销商，由经销商对外进行销售；第二为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采购，即公司商品销售时向经销商开具发票，但产品直接运达终端客户处；第三为公司作为终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销售，子公司江西扬帆较多产品涉及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和销售，对产品质量和生产环节的管控较为严格，因此经销商在销售产品前，会

由终端客户至江西扬帆对工厂进行审核，主要环节包括原材料采购审核以保证原料品质；操作流程审核以保证操作记录与生产工艺规程一致；检测水平审核即审核不合格产品控制手段；计量器具审核以保证测量的准确性；仓库存放条件出入库审核以保证产成品安全存放；环境及安全体系认证等，审核通过后方由终端客户指定的经销商进行产品销售，并由公司将产品直接发货至终端客户处。

(3) 定制化模式。由于中间体行业技术密集度高、环节冗长，为提升盈利，跨国化工企业逐渐将研发、生产阶段的某几个环节委托给包括中国、印度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具有比较优势的生产企业，从而产生了定制生产模式，实现了该行业在全球范围内的专业化分工。在定制生产模式下，跨国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要求，将其需要的中间产品通过合同形式委托给生产厂商，接受委托的生产厂商按客户指定的特定产品标准进行生产，完工产品销售给委托客户，采用此种销售模式的主要针对甲基化合物及衍生物的销售，公司在保持常规销售模式的前提下比较重视定制销售模式。

(三) 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宏观政策推动

报告期内，国家对民营创新企业的支持力度不断增强。2018 年 5 月 18 日，科技部、全国工商联印发《关于推动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科发资〔2018〕45 号），发挥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对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通过政策引领、机制创新、项目实施、平台建设、人才培育、科技金融、军民融合、国际合作等加强民营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充分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地方也出台了相应的政策支持民营企业研发创新。在有力的政策支持下，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扩大研发团队规模，提高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了自身研发创新能力。

2、产品升级带来利润增长

2018 年国家环保政策高压已形成常态，引发剂行业受到环保政策的持续影响，不少企业无法正常生产供应，迫使行业从内部产业结构进行调整。积极推动环保工作的企业正逐步享受到了政策带来的市场红利。公司得益于多年的工艺技术和研发成果的积累，一方面对产品工艺进行优化，减少三废排放，稳定生产和供应；另一方面，针对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升级，推出可替代品，抢占高端应用市场，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不可替代性。同时，常态化的环保高压政策提高了行业门槛，公司获得了由环保政策带来的竞争壁垒。

(四) 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在精细化工行业中，光引发剂的发展依赖于光固化技术的发展。随着各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拓展。从最初的印刷板材制造发展到光电子、信息和通信产业中。光固化材料的持续发展为光引发剂市场提供了稳定的需求增长源头。

而甲基化合物产品，是一个小众的精细化工领域，需要企业具备特殊的生产技术和全面的工艺研发技

能，有着较高的技术门槛。其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新材料、医药、农药、橡塑助剂等高新技术领域，市场前景广阔。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从国际市场上看，IGM Resins 先后并购了 Lamberti 光引发剂事业部、北京英力以及 BASF 的部分光引发剂事业部，形成规模体量最大的引发剂供应商。但随着全球光引发剂产业上下游的高度集中，IGM Resins 的产品也逐渐国产化。国内光引发剂生产企业经过十多年激烈的市场竞争，集中趋势日益明显。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本公司、久日化学、强力新材、北京英力（已被 IGM Resins 收购）等。未来，伴随国内对化工企业环保要求的逐步严格、下游应用领域向更高精尖端发展，国内行业不排除进一步集中的可能。在巯基化合物领域，公司市场份额较为稳定，主要竞争对手为日本住友精化，国内竞争对手规模相对较小，尚未构成明显竞争关系。

2、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其变化情况

从公司层面看，主打产品 907 产量在国内占据超过 7 成的份额，验证了公司全产业链模式的优势；这也进一步坚定了公司扩大产能，复制 907 全产业链优势的发展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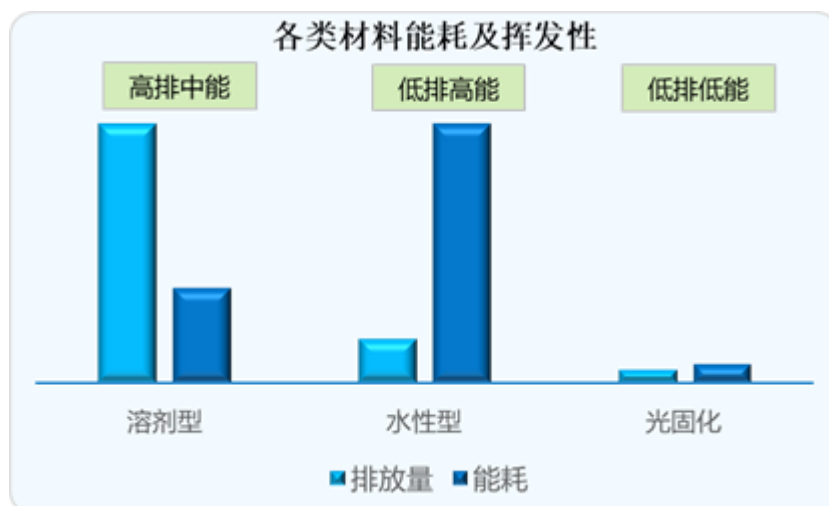
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由于主要以中间体形态对外销售，而非最终产品，因此很难统计市场占有率情况，公司是国内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品种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

（2）公司的市场前景

随着环保政策的收紧和我国居民环保意识的增强，被誉为“面向二十一世纪的绿色工业技术”的光固化产业更是获得了更快更好的发展机遇，光固化产品和技术以高效（high efficiency）、经济（Economic）、环境友好（Environment friendly）、适用性广（Enablity）、节能（Energy Saving）为特征，可以部分替代传统的高 VOC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溶剂型油墨和溶剂型胶黏剂。

当前，国家对高 VOC 排放的溶剂型油墨和涂料的严格管控，迫使此类油墨、涂料快速退出市场。虽然水性型油墨和涂料可以代替部分溶剂型的市场份额，但水性型的能耗却很高，相对于水性技术，光固化技术各个特征上都有显著的优势。目前光固化产品在油墨、涂料市场中的占比很小，发展潜力较大。

于此同时，公司虽然 907 产品占国内产量超过 70%，但从整个光引发剂行业来看，占比仍然较小，有着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其应用越发广泛，未来的市场总量必然得到进一步拓宽。



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医药中间体的需求进一步增大，公司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的市场需求也不断提升，前景广阔。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增购置土地支出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基建工程投入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大幅降低主要系本期产品畅销，以现款结算的销售占比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系部分原材料供应紧张，需预付货款的采购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增加主要系本期产品畅销，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大幅增加主要是 REACH 认证费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主要负债及权益重大变化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本期产品畅销，需款到发货的销售占比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效益较好，员工奖金较上期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利润增长，所需缴纳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其他就付款减少主要系因公司满足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要求，所需确认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库存股	库存股减少主要系因公司满足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要求，所需确认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增加主要系母公司本期净利润水平较高，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化	
税金及附加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所需缴纳的附加税随之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效益较好，员工奖金较上期增长较多及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及因美元汇率上涨而导致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少而导致本期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投资收益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增加，获取的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主要系因取得政府给与的 2017 年度企业上市挂牌一次性奖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主要系因公司支持慈善事业，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需缴纳是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和子公司江西扬帆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获授 4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新提出 9 项发明专利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授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其中一系列硫酚合成的绿色工艺技术的开发，对于提升公司生产水平具有重要作用。为了扩大技术研发优势，公司着手投资建设扬帆新材研发中心并扩建杭州研发中心，目前处于施工阶段和设备采购阶段。在研发设备上，公司采购了安捷伦气相色谱、Waters 液相色谱、瑞士万通电位滴定仪、微反应器、微混合器等设备，为技术研发团队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与此同时，公司继续保持与浙江大学、同济大学等高校的密切合作，继续引进关键技术人才，不断提高研发团队综合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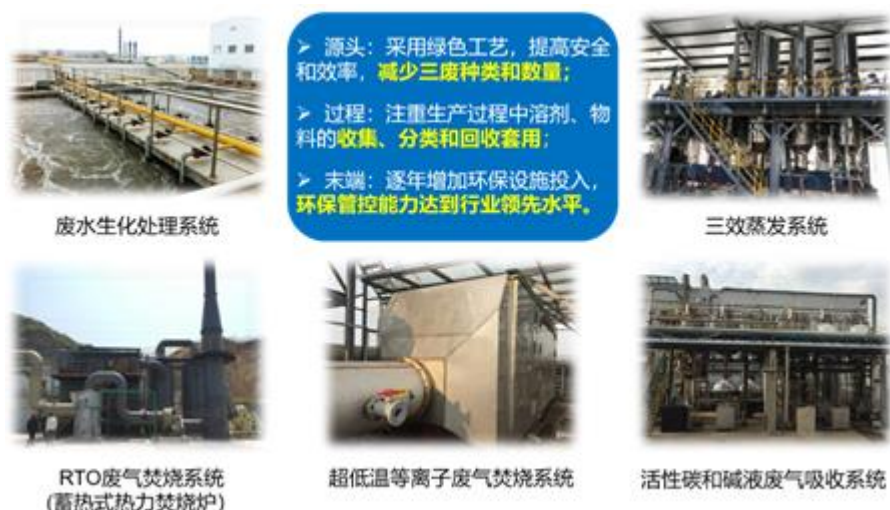
（二）全产业链优势

在光引发剂行业，国内外的竞争对手大多外购中间体往下游加工。而公司是从基础化工原料生产关键原料茴香硫醚，再以茴香硫醚生产光引发剂 907，拥有这一产品的全产业链生产优势，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及市场波动对成本影响。保证了产品持续稳定生产的能力和有效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在通过流程

设计和技术改良进一步巩固 907 全产业链优势的同时，着手在其他的光引发剂产品上复制这一优势，进而打造多个类似 907 的拳头产品，巩固在光引发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三）生产的环保优势

报告期内，国家对环保的监管保持高压态势，行业内许多环保工作缺位的企业感受到很大压力。相较而言，公司一直对生产环保问题保持高度重视，配备了比较完善的环保设施，积累了成熟的安全生产管理



经验，保证了生产的持续稳定。在环保安全方面，公司近年来逐年加大投入，可持续发展优势在环保新常态下日益明显。环保高压对公司而言反而筑造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四）客户渠道优势

公司以“扬帆新材”为主品牌推广光引发剂产品，以“寿尔福化学”为子品牌推广疏基系列产品，深受客户及业内各界人士的认可和肯定。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地与先前的国内外知名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如日本太阳油墨、AbbvieInc、IGM、大昌华嘉、兴农股份等国际知名跨国公司以及江苏广信、深圳容大、乐凯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同时，公司在稳定的渠道基础上抓住机遇拓宽市场，尤其是高端应用领域。在台湾、韩国、爱尔兰、英国、荷兰和美国等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的客户渠道亦不断拓展。

（五）管理团队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原管理架构基本不变。董事长樊彬拥有化学工程与工艺（化学制药）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和英国诺森比亚大学分析化学专业硕士学位，在化工行业历练了近十五年，有着扎实的专业功底和深刻的行业洞见。新任总经理李耀土拥有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事管理工作逾十年，管理经验丰富，熟悉资本市场，长于资本运作。核心领导层的能力互补将进一步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和经营管理的专业化，为公司的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六）企业文化优势

在长期的经营管理和团队协作中，公司形成了“仁德创富，成己惠人”的独特企业文化。这其中，“仁德”是灵魂；“创富”是使命；“成己”是动力；“惠人”是责任。“仁德创富”为企业在执行与决策过程中树立了明确的价值观，使企业发展不盲目，生产经营有标准。“成己惠人”则让员工与企业成为命运共同体，让社区和社会共同分享企业成长带来的红利，为企业的团结稳定可持续发展带来源源不断的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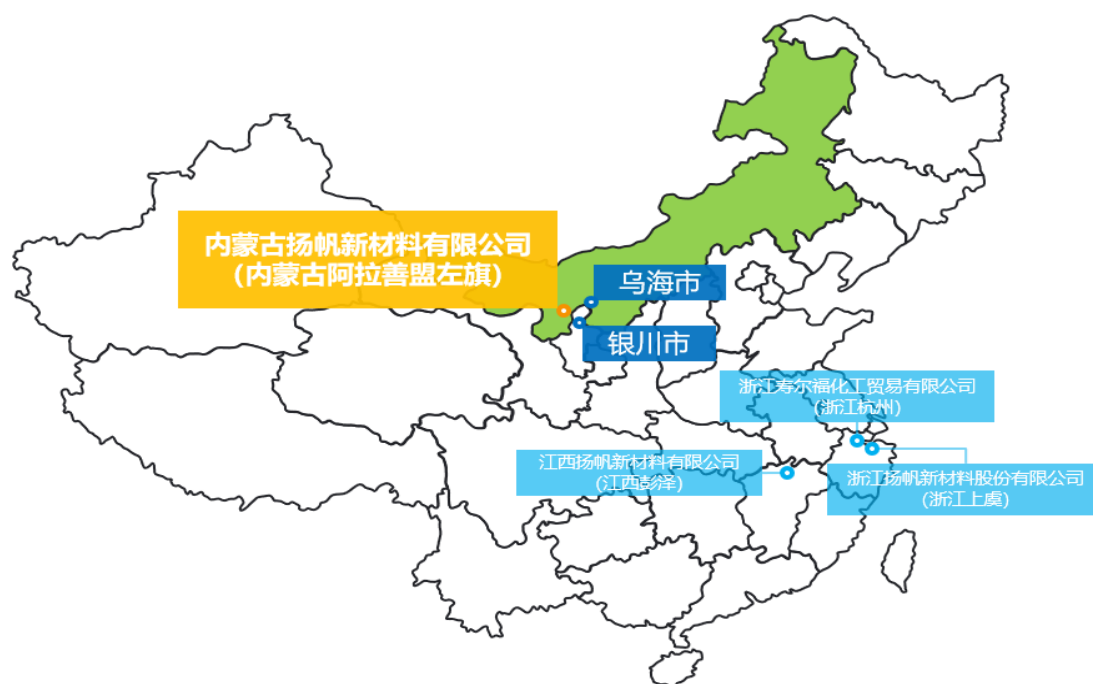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环保和安全政策日趋严格和规范的影响，市场供求关系趋紧，公司的光引发剂产品价格走高；同时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持续发展扩大，推动业绩逐步增长。公司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 2018 年度工作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2,597.53 万元，同比增长 20.51%，公司营业总成本 29,409.91 万元，同比下降 0.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48.45 万元，同比增长 110.83%，公司认为光引发剂行业未来 3-5 年内仍有很大发展空间。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今后会继续提高光引发剂的研发和生产力度。

（一）战略投资建设内蒙基地

为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以及光引发剂和医药中间体等产品不断扩大的市场需求，公司计划投资 10 亿元（第一期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到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用于在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的建设。旨在扩大光引发剂的产能，复制 907 产品的全产业链优势，提升光引发剂市场份额；同时适当调整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扩大医药中间体产能，以满足市场的需求。



2018 年 4 月，公司从企业经营实际出发，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子公司江西扬帆“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整体变更为内蒙古扬帆“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截至 2018 年底，

内蒙古扬帆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12,000 万元，另有 13,000 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公司目前已与当地国土等政府部门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取得相应的土地证书，相应厂房建设与机器安装正在进行中。

（二）换届选举稳定管理结构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樊彬、樊培仁、李耀土、樊相东四位非独立董事及陶礼钦、张福利、黄法三位独立董事，选举产生田李红、李俊、朱惠娣三位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樊彬为公司董事长，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专门委员会，同时聘任李耀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朱俊飞、刘辉、陶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樊相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聘任上官云明为公司财务总监、吴红辉为公司技术总监。公司监事会亦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田李红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团队成员与第二届相比变化不大，保证了管理结构的稳定，为公司未来三年的健康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三）拓展市场推动业绩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实施双品牌战略，以“扬帆新材”为主品牌推广光引发剂产品，以“寿尔福化学”为子品牌推广疏基系列产品，深受客户及业内各界人士的认可和肯定。公司一如既往地先前的国内外知名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如日本太阳油墨、AbbvieInc、IGM、大昌华嘉、兴农股份等国际知名跨国公司以及江苏广信、深圳容大、乐凯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同时，公司在稳定的渠道基础上抓住机遇拓宽市场，尤其是高端应用领域。在台湾、韩国、爱尔兰、英国、荷兰和美国等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的客户渠道亦不断拓展。

（四）专注研发带动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获授 4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新提出 9 项发明专利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授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公司一方面不断推进技术开发和工艺改进，另一方面继续保持与浙江大学、同济大学等高校的密切合作，产学研协同发展。于此同时，公司继续推进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按照计划采购先进设备，为技术研发团队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2018 年，公司落实人才引进战略，优化人才管理结构，研发团队规模不断扩大，研发队伍中的研究生比例进一步提高，整体研发能力显著增强。

（五）厉行环保保障持续生产

报告期内，环保政策保持高压态势，在对企业产生压力的同时，又维护了良好有序的竞争环境。公司研发部门一方面不断对产品的合成等关键工艺进行优化改进，有效控制了主要产品三废的产生；另一方面

继续拓展产品领域，在既往基础上，不断开发新的绿色合成工艺，并投入试生产。公司在环保设备的引进方面也进保持了较大的投入，为三废处理及环保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随着环保政策的长期执行，积极推动环保工作的企业正逐步享受到了政策带来的市场红利，并获得了由环保政策筑成的较高的行业竞争壁垒。

（六）股权激励呼应人才战略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吸引、激励人才，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于此同时，公司在 2018 年内继续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持续优化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大力推进并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5,975,255.69	100%	436,471,908.25	100%	20.51%
分行业					

精细化工	525,975,255.69	100.00%	436,471,908.25	100.00%	20.51%
分产品					
光引发剂	252,095,922.27	47.93%	179,227,236.45	41.06%	6.87%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	260,325,373.01	49.49%	244,752,263.96	56.08%	-6.59%
其他	13,553,960.41	2.58%	12,492,407.84	2.86%	-0.28%
分地区					
外销	161,883,034.87	30.78%	128,789,022.10	29.51%	1.27%
内销	364,092,220.82	69.22%	307,682,886.15	70.49%	-1.2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精细化工	525,975,255.69	294,099,076.81	44.08%	20.51%	-0.18%	11.59%
分产品						
光引发剂	252,095,922.27	144,603,115.50	42.64%	40.66%	13.33%	13.83%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	260,325,373.01	139,238,275.04	46.51%	6.36%	-11.57%	10.85%
其他	13,553,960.41	10,257,686.27	24.32%	8.50%	7.02%	1.05%
分地区						
外销	161,883,034.87	86,265,968.56	46.71%	25.70%	1.63%	12.62%
内销	364,092,220.82	207,833,108.25	42.92%	18.33%	-0.92%	11.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精细化工	销售量	吨	4,293.73	4,247.37	1.09%
	生产量	吨	7,242.65	6,632.6	9.20%

	库存量	吨	799.97	488.88	63.63%
--	-----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畅销，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备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精细化工	料	185,083,532.83	62.93%	182,745,553.08	62.02%	0.91%
精细化工	工	27,558,440.38	9.37%	27,053,623.28	9.18%	0.19%
精细化工	费	81,457,103.60	27.70%	84,839,523.39	28.79%	-1.09%
精细化工	合计	294,099,076.81	100.00%	294,638,699.75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引发剂	料	96,615,469.46	66.81%	77,601,993.12	60.82%	5.99%
光引发剂	工	9,425,972.86	6.52%	9,133,893.00	7.16%	-0.64%
光引发剂	费	38,561,673.18	26.67%	40,854,776.49	32.02%	-5.35%
光引发剂	小计	144,603,115.50	49.17%	127,590,662.61	43.30%	5.87%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料	86,802,494.34	62.34%	104,275,444.66	66.22%	-3.88%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工	15,123,293.44	10.86%	15,724,510.62	9.99%	0.87%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费	37,312,487.26	26.80%	37,462,921.08	23.79%	3.01%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小计	139,238,275.04	47.34%	157,462,876.36	53.44%	-6.10%
其他	料	1,665,569.03	16.24%	868,115.29	9.06%	7.18%
其他	工	3,009,174.08	29.34%	2,195,219.67	22.90%	6.44%
其他	费	5,582,943.16	54.42%	6,521,825.82	68.04%	-13.62%
其他	小计	10,257,686.27	3.49%	9,585,160.78	3.25%	0.24%
精细化工	合计	294,099,076.81	100.00%	294,638,699.75	10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直接投资新设立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9,966,020.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DKSH[注]	35,151,800.16	6.68%
2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30,519,090.60	5.80%
3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28,492,097.84	5.42%
4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153,993.59	3.45%
5	JUSTIGROUPINC.	17,649,038.05	3.36%
合计	--	129,966,020.24	24.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 DKSH下属公司包括DKSH Japan k.k.、DKSH Korea Ltd.、DKSH Marking Services Spain S.A.U等DKSH下属子公司。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759,928.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1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16,689,606.59	6.43%
2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910,258.89	4.59%
3	山东宏坤进出口有限公司	10,129,534.06	3.90%

4	宜兴市恒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607,405.19	3.70%
5	潍坊润源化工有限公司	6,423,123.33	2.47%
合计	--	54,759,928.06	21.1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788,566.22	8,676,896.16	12.81%	
管理费用	49,566,311.69	33,916,367.81	46.14%	职工薪酬和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4,213,930.21	3,860,171.66	-209.16%	美元汇率波动汇兑收益增加及利息支出减少
研发费用	21,918,406.41	20,685,162.56	5.96%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工作主要围绕以下项目展开：

（1）对光引发剂上游原材料的工艺展开技术攻关

对于内蒙古基地光引发剂等战略项目的上游原材料展开技术攻关，如对 TP0 的上游中间体开展研发、生产及工艺改进，以建立 TP0 的全产业链优势。

（2）新型光引发剂的研发

新产品研发主要围绕一些用途较广、有特色的产品，包括阳离子型光引发剂和大分子光引发剂等。

（3）非芳香族含硫精细化学品及中间体的开发

比较有代表性的如部分医药中间体的开发。当下医药中间体行业的迅速发展，市场前景看好。

（4）现有产品生产工艺的深度开发和优化

目前开发了 4 个产品的新的绿色合成工艺，正在进行试生产；有利于提高工艺的原子经济性和副产物的综合利用率，强化工艺，降低合成成本，减少三废的产生。

以上项目目前都在稳步推进中，在可预计的时间内，将逐步完成小型工业化试生产或量产，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的进一步提升。

注：公司应当说明本年度所进行研发项目的目的、项目进展和拟达到的目标，并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93	76	5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2%	11.57%	8.76%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918,406.41	20,685,162.56	17,244,805.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7%	4.74%	4.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505,326.02	499,107,768.64	2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597,539.38	416,358,454.61	1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07,786.64	82,749,314.03	9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51,432.28	2,609,022.93	17,46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163,786.74	145,562,482.66	341.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12,354.46	-142,953,459.73	2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6,000.00	409,344,020.00	-9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9,259.60	267,096,569.44	-8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3,259.60	142,247,450.56	-114.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34,131.46	78,585,807.83	-152.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收回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金额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是同期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流动资金借款，本期没有。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主要是同期有偿还流动资金借款，本期没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05,345.76	3.74%	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849,492.69	-0.53%	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8,009,935.24	4.98%	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826,420.95	0.51%	捐赠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5,234,822.77	18.14%	186,435,294.63	28.73%	-10.59%	
应收账款	24,849,619.16	3.10%	43,939,891.48	6.77%	-3.67%	
存货	114,125,684.06	14.26%	79,980,053.23	12.33%	1.93%	
固定资产	185,873,180.97	23.22%	166,169,169.33	25.61%	-2.39%	
在建工程	83,947,325.90	10.49%	12,761,705.69	1.97%	8.5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55,7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277,959.60 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9,771,435.40	25,562,482.66	485.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新设	25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无	长期	--	0.00	-3,502,604.03	否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8-094
合计	--	--	250,000,000.00	--	--	--	--	--	0.00	-3,502,604.0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自建	是	化工行业	48,247,569.16	48,247,569.16	募集资金	24.66%	0.00	0.00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化工行业	8,139,909.00	8,840,584.00	募集资金	17.68%	0.00	0.00	-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	自建	是	化工行业	400,000.00	400,000.00	募集资金	100.00%	0.00	0.00			
合计	--	--	--	56,787,478.16	57,488,153.16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IPO	24,603	5,678.75	5,748.82	19,563	19,563	79.51%	19,987.97	理财 1.2 亿，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 7987.97 万元	0
合计	--	24,603	5,678.75	5,748.82	19,563	19,563	79.51%	19,987.9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7 年使用募集资金 70.07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678.75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9,987.9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	是	19,603	40	40	40	100.00%		0	0	是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	5,000	813.99	884.06	17.68%	2020 年 04 月 11 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03	5,040	853.99	924.0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603	5,040	853.99	924.0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西扬帆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系：1、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项目具备市场可行性；2、公司技术储备丰富，项目具体技术可行性；3、政府部门大力支持，项目具备政策可行性；各项风险预案完备，项目具备风险可行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中“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并且将募集资金及其专户所产生的全部利息，用于新项目“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为用于“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199,879,694.30 元人民币，其中 79,879,694.3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另有 12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无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19,563	4,824.76	4,824.76	24.66%	2020 年 04 月 11 日	0	是	否
合计	--	19,563	4,824.76	4,824.76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西扬帆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系：1、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项目具备市场可行性；2、公司技术储备丰富，项目具体技术可行性；3、政府部门大力支持，项目具备政策可行性；各项风险预案完备，项目具备风险可行性。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生产	80,000,000.00	254,899,971.38	216,702,733.18	276,152,375.23	74,534,650.03	66,280,434.62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生产(筹建期)	120,000,000.00	252,694,835.59	246,955,382.98	0.00	-4,037,791.85	-3,502,604.03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贸易	12,000,000.00	59,287,977.70	29,203,495.33	151,059,975.14	9,208,280.64	6,787,183.03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研发	500,000.00	759,692.84	713,881.16	758,653.21	105,788.04	108,944.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直接投资新设立	-3,502,604.03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市场对化工新材料的安全、环保、质量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化工行业不断向着精细化纵深推进。光固化技术以其高效、环保、节能等特点，逐步在一些材料行业替代传统的生产方式，近些年来，该技术的应用领域在全球范围内得到飞速地扩张。在此大背景下，我国的光固化产业获得快速发展，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的光固化原材料及配方产品的生产大国，特别是光引发剂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生产和出口国。目前光固化材料主要的应用领域为印刷油墨、木材涂料、汽车涂料、PCB 油墨、电子产品（如集成电路、液晶显示、LED 等方面的细微加工）、建筑涂料等。伴随科学技术的发展，光固化材料的应用领域还在迅速延伸，例如光伏、医疗、3D 打印等。国家对传统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限制更促进了市场对 UV 固化行业的需求和发展。

含硫精细化学品及中间体的应用领域广泛，除了作为医药的关键中间体参与合成，也被广泛用于农药、

染料、香精等行业。同时，含硫系列产品，在新材料领域也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光固化材料就是其中之一。目前多款商业化的含硫引发剂、含硫单体低聚物等 UV 固化产品使用到巯基原料。除此之外，含硫化合物还被认为是高折射率光学材料、特种工程塑料、工业橡胶助剂等材料领域中重要的合成原料之一。

（二）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

1、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杰出的光固化新材料供应商，并打造成为含硫精细化工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基地，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高品质的定制化学品服务。

2、扩大生产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面对未来几年市场供不应求的局面，公司一方面要提高目前主打产品的产能，满足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大力提升其他几个主流光引发剂品种的生产能力，复制公司 907 产品全产业链的竞争优势，扩大公司在光引发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增加对新品种的投入，以提高公司的配套服务水平，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3、加强技术研发，布局新兴领域

公司致力于光引发剂和含硫精细化学品及中间体这两个主业。在光引发剂领域公司利用产业链和技术优势，开发和生产新的光引发剂品种，拓展公司的产品线；致力于绿色合成技术的研发，加强研发技术储备，针对性地开发新产品，加深与研究所高校的合作。同时，公司正在开发对提高光固化效果和性能的各类助剂及关键性单体。

在工艺研发上，公司通过对先进合成分析设备的使用，着力提高研发效率，提升设备和工艺的安全性，强化生产效率，简化工艺流程，提高反应效果。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管道反应、微通道反应等流体反应的研发。

在应用领域，为了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了解客户的需求，公司对光引发剂及助剂性能、配方性能进行测试和表征，并积极筹备光固化研发中心，与高校展开合作，着力推进该领域的发展。

此外，公司的芳香族含硫精细化学品及中间体主要用于医药、农药、材料、染料、电子化学品等行业，提升产品品质，拓展发展空间，公司着手建设自动化水平更高的生产车间，提高生产制造的标准化水平，加速占领相应市场。

4、加强人才培养和储备，建立引进机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才储备，建立积极主动的人才引进机制。对内公司将推进人力资源优化工作，逐步完善和明晰各个岗位的岗位职责、业绩目标，并以此为基础，将绩效考核与个人的薪酬调整和职务变动

相挂钩，侧重考量个人岗位价值而非学历年资，以价值创造为评价标准，让“能者上，庸者下”；着力加强对“能者”的培训和培养，重点加强对投资并购团队的建立和培养，提高公司对外投资并购能力。对外要加大对于具有一定的相关工作经验的营销、研发和生产人才的发掘、招聘和引进，有针对性地吸纳关键岗位和领域的人才；不断充实公司的人才团队，完善人才体系和架构。

（三）2019 经营计划

1、双轮驱动发展规划

2019 年，公司将继续统筹产品资源，推动现有生产基地现有产品和新产品的双轮驱动发展，自主研发产品和引进合作项目的双轮驱动发展。根据市场需要，统筹生产基地之间的产能，推动现有生产基地和在建新生产基地的双轮驱动发展。在不断推进自身发展的同时，关注行业动向，寻找适合的收购标的，随时通过外延式并购实现进一步发展，即推动现有公司体系和外部并购公司的双轮驱动发展。

2、产能提升规划

2019 年的主要工作之一是集中力量建设内蒙古生产基地，争取于 2019 年年内完成部分生产线的建设并投入试生产。从目前的整个趋势来看，光引发剂的下游应用领域还在不断的扩展，特别是 3D 打印的应用已开始商业化使用，下游的整体需求仍保持在增长的态势。内蒙古基地产能的释放能够一定程度上满足市场的需要，也能够给公司的业绩表现带来一定贡献。

3、多品牌营销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实行多品牌营销战略，以“扬帆新材”为主品牌，以“寿尔福化学”等为子品牌；将主品牌“扬帆新材”打造成为全球辐射固化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和国际品牌，公司业务将不仅涉足光引发剂、单体、低聚物和树脂，还将为客户提供应用系统的定制方案和配方产品；将子品牌“寿尔福化学”打造成为全球领先的含硫含巯基为主的系列精细化工产品龙头企业和国际品牌，不断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全力开拓上下游产业链产品的市场，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高品质的定制化学品服务。

4、科研发展规划

（1）专项攻关战略项目

对于内蒙古基地光引发剂等战略项目的上游原材料展开技术攻关，如对 TPO 的上游中间体开展研发、生产及工艺改进，以建立 TPO 的全产业链优势。

（2）工艺改进传统项目

持续改进现有产品的工艺技术水平，重点关注如何更好地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过程安全性、减少

工艺中产生的三废种类和数量，提高生产过程在设备体系内的连续性，使其更好地适应生产过程自动化控制的要求。

（3）产学研合作创新项目

加强与具有与公司战略相关性的名牌大学和知名教授合作，重点研究和开发一批短期和中期可以投放市场的新产品，在研发人员精力和研发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可以适当研发长线型项目。光引发剂领域，重点考虑适合 UV-LED 光源的自由基型、阳离子型光引发剂和大分子光引发剂。与此同时，公司正在进一步拓展巯基化合物在新材料领域的应用，开展前期的研发工作。此外，公司将研发新项目的工艺技术，包括新产品的三废综合利用及处理工艺，保障和助力企业可持续性发展。

5、安全环保发展规划

在当前安全环保监管紧张的形势下，既是压力，也是机遇。公司应当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继续增加资源投入，将安全环保压力变成转型升级的动力，不断提升企业的生存能力和竞争力。同时，公司将继续增加在自动化生产方面的学习与投入，积极推广先进自动化控制型生产设备的应用，最大限度地降低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风险，降低相应的人力成本。

6、人力资源战略规划

首先，公司通过持续推进人力资源优化工作，逐步完善和明晰各个岗位的岗位职责、业绩目标，并以此为基础，将绩效考核与个人的薪酬调整和职务变动相挂钩，必须要让“能者上，庸者下”。其次，通过对人才的科学考评与奖励，为人才提供发挥才能的空间，使得真正创造价值的人得以提高收入水平，分享企业发展成果。第三，通过加强绩效考核手段和措施，提高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推动企业健康快速持续发展。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竞争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扩展，光引发剂的市场需求随之迅速扩大。行业内的竞争者纷纷扩大产能，行业外也有竞争者投资进场。伴随着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未来释放较大产能，市场竞争趋于激烈。

公司在扩大产能的同时，将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优势，保持合理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对技术研发、技术改进的投入，整合销售渠道，在研、产、销各个方面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供可靠保障。

2、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人口结构的变化，企业用工成本正逐步提高；且随着公司研发团队的不断扩大，研发人员在公司员工中的比例也逐步提高。两方面的因素增加了公司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正进一步推进建设高起点，高标准的生产基地，不断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减少一线操作人员比例，同时加强内部制度建设，让有限的团队规模发挥出更大的作用。

3、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产品下游的应用领域正随着技术的进步不断拓展，从印制线路板、微电子、光纤材料等迅速向医疗、3D 打印等领域延伸，不断增加的应用领域要求企业具备更强的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同时，巯基化合物在医药、农药、染料等领域有着广泛用途，尽管其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需要进行产品开发和科技创新，包括配方、工艺路线等。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自身已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加大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综合利用等方向的投入，建设新研发大楼，购买先进研发设备，扩大研发团队规模，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4、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从事精细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包含多种危险化学品，对储存和运输都有特殊要求。如操作不当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需要特殊的环保处理。

一直以来，公司对安全和环保工作高度重视，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安全环保意识，不断提高配套设施的安全性，完善保护制度，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无环保方面重大违规，有效防范了安全环保方面的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通用性化工原料。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容易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价格存在波动。

公司一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和改进现有工艺降低成本，另一面凭借全产业链优势获取较高的议价能力，以调整销售策略及产品价格，有效保障了自身盈利能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5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 年 5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05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 年 5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07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 年 7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 年 11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 年 11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2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300637 扬帆新材调研活动信息 20181213》；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执行现金分红。

公司于2018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5月17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327.8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4,655,6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10股转增数（股）	9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3,558,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7,067,4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7,067,4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22,937,459.1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5 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预案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内容，公司以 2017 年 4 月 30 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股利 3,60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27.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4,655,6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公司总股本为 123,578,000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000 股后的股本 123,55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067,4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9 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34,760,2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已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 式（如回 购股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	----------------	-------------------------------	---	-------------------------------------	--	-----------------------	--

2018 年	37,067,400.00	137,484,515.51	26.97%	0.00	0.00%	37,067,400.00	26.97%
2017 年	24,655,600.00	65,209,672.24	37.81%	0.00	0.00%	24,655,600.00	37.81%
2016 年	36,000,000.00	60,263,766.71	59.74%	0.00	0.00%	36,000,000.00	59.7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扬帆控股、SFC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4 月 12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领庆创投、汇涛创投、一通实业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4 月 12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樊培仁、樊彬、李耀士、王培俊、陈育亮、田李红、张永彬、朱俊飞、陶明、张祥、吴红辉、上官云明；其中王培俊、陈育亮、张永彬、张祥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在担任扬帆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新股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	2017 年 04 月 12 日	无期限	正常履行中

	已离职。		份。			
	扬帆控股、SFC	股份 减持 承诺	在扬帆新材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合法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2017 年 04 月 12 日	60 个 月	正常 履行 中
	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	股份 减持 承诺	在扬帆新材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扬帆新材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2017 年 04 月 12 日	36 个 月	正常 履行 中
	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实际控制人樊培仁、杨美意、樊彬	避免 同业 竞争 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目前除持有或间接持有扬帆新材的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2、本人（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当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4、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持有或间接持有扬帆新材的股份期间和在扬帆新材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扬帆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 年 04 月 12 日	无期 限	正常 履行 中
	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实际控制人樊	减少 和规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公司）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扬帆新材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	2017 年 04	无期 限	正常 履行

	培仁、杨美意、樊彬，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帆投资、SFC、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	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易；2、本人（公司）不会实施影响扬帆新材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扬帆新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3、本人（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扬帆新材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公司）将严格遵守扬帆新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扬帆新材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人（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扬帆新材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扬帆新材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扬帆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月 12 日		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 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 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20,685,162.56 元, 减少“管理费用”20,685,162.56 元; 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3,317,546.69 元, 减少“管理费用”13,317,546.69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 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 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2 月, 本公司出资设立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金刚锋、陈宾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2、2017 年 8 月 5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并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出具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之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就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内容，公司已完成所涉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6、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事项出具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房产租赁	房产租赁	市场价	67.33 万元	67.33	100.0%	100	否	电汇	67.33 万元		
合计				--	--	67.33	--	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扬帆科技和寿尔福贸易向控股股东租赁房屋，实际发生租赁费用 673,258.38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6,000	12,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339.34	4,106.6	0
合计		49,339.34	16,106.6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基本方针和战略：仁德创富，成己惠人。公司一直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把共同利益高于一切作为企业精神，作为化工企业，更需要把发展经济和履行社会责任统一起来，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一个共同发展体，公司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投资者回报：公司为回报广大投资者，2017 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成。鉴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稳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并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更好地回报股东。

提出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投资者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环境保护：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对环境保护尤为重视。公司认真执行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节能减排，未出现违反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形。将环保理念深深植入企业经营，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环境观，在取得经济效益的同时以实际行动践行环保承诺。

职工权益：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用工，依法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尊重员工人格，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定期开展职业培训，定期体检，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64.9mg/l	500mg/l	14.437 吨	34.05 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NH ₃ -N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4.98mg/l	35mg/l	0.271 吨	2.384 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连续排放	1	厂区北面	3mg/m ³	550mg/m ³	0.09 吨	3.53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35.86mg/l	60mg/l	2.164 吨	6.483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NH ₃ -N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2.1mg/l	8mg/l	0.127 吨	0.502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18.1mg/m ³	550mg/m ³	2.272 吨	56.7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NO _x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45mg/m ³	240mg/m ³	5.65 吨	12.513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

公司两大生产基地各建有 300 吨/天的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废水预处理装置采用“微电解+催化氧化工艺+中和曝气池+混凝沉淀+A/O 反应池+MBR 膜处理”的处理工艺, 全年正常运行, 废水达标排放。

(2) 废气处理设施:

2018 年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两套树脂吸附废气预处理装置, 废气预处理装置及 4 套废气末端处理装置均正常运行;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工艺废气采用 20000m³/h 的蓄热式氧化焚烧炉氧化焚烧处理, 经焚烧后的废气再经一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年 300 天正常运行。2019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废气收集及处理装置的建设。

(3) 固废处理设施:

各基地固废均交由第三方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扬帆新材年产 3000 吨光引发剂技改项目和年产 2000 吨光引发剂技改项目一期均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进行了验收。

(2)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 2000 吨含硫化学品项目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取得环评批复, 2012 年 8 月 28 日取得竣工验收批复。

(3)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 2670 吨含硫化学品改扩建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取得环评批复, 2015 年 12 月 2 日取得竣工验收批复。

(4)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 680 吨医药中间体改扩建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7 月 6 日取得环评批复, 2018 年 12 月 7 日取得竣工验收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 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与此同时, 公司定期组织相关演练, 切实提高了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以及浙江省相关文件要求, 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 每月都将相关污染物排放数据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充分响应国家对环境监管的要求, 推动公司相关设施和生产工艺的进一步优化。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绍兴市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定期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公开平台和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公开相关环境数据。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278,000	75.66%	300,000			-34,891,600	-34,591,600	58,686,400	47.49%
3、其他内资持股	73,712,000	59.79%	300,000			-34,891,600	-34,591,600	39,120,400	31.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434,000	57.13%	0			-34,236,000	-34,236,000	36,198,000	29.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78,000	2.66%	300,000			-655,600	-355,600	2,922,400	2.36%
4、外资持股	19,566,000	15.87%						19,566,000	15.8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9,566,000	15.87%						19,566,000	15.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24.34%				34,891,600	34,891,600	64,891,600	52.51%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24.34%				34,891,600	34,891,600	64,891,600	52.51%
三、股份总数	123,278,000	100.00%	300,000			0	300,000	123,57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发行新股 300,000 股：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0,000 股限制性股票；

其他变化 34,891,600 股：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为 34,236,000 股；②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5,6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 6 日，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事项出具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300,000

股。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 175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5,60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198,000	0	0	36,198,000	首发前限售股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
SFC CO.,LTD.	19,566,000	0	0	19,566,000	首发前限售股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30,000	7,83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8,000	5,86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	5,868,000	5,868,000	0	0	首发前限售	已解除限售

公司					股解除限售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28,000	5,32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34,000	2,934,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2,000	2,502,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3,000	1,953,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杭州一通实业有限公司	1,953,000	1,953,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	已解除限售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75 名）	3,278,000	655,600	0	2,622,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解除限售	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执行解锁
2017 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28 名）	0	0	300,000	3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执行解锁
合计	93,278,000	34,891,600	300,000	58,686,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07 月 06 日	12.32 元/股	300,000	2018 年 07 月 20 日	3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8 年 7 月 6 日，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事项出具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300,000 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7月6日,公司按照2017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万股,股份总数由12,327.80万股增至12,357.80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76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2,43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扬帆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9.29%	36,198,000		36,198,000	0	质押	13,910,000
							冻结	0
SFC CO., LTD.	境外法人	15.83%	19,566,000		19,566,000	0		
宁波新帆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5.65%	6,980,000		0	6,980,000		
宁波益进凡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4.74%	5,858,000		0	5,858,000		
东方富海（芜 湖）股权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95%	3,650,269		0	3,650,269		
洪幼琴	境内自然人	2.41%	2,979,400		0	2,979,400		
上海诚伦电力设	境内非国有	2.37%	2,934,000		0	2,934,000		

备有限公司	法人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1,714,200		0	1,714,200		
#丁巍	境内自然人	0.76%	934,710		0	934,710		
宋利高	境内自然人	0.75%	931,875		0	931,87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帆控股和 SFC 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0,000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58,00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650,269	人民币普通股	3,650,269					
洪幼琴	2,9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9,400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9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4,000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4,200					
#丁巍	934,710	人民币普通股	934,710					
宋利高	931,875	人民币普通股	931,875					
包建会	849,627	人民币普通股	849,627					
包建环	724,641	人民币普通股	724,64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丁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34,7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34,71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樊培仁	2003 年 07 月 24 日	753044315	批发（无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对市场潜力和发展空间大的高科技产业及其产品进行风险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服务：品牌策划（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批发、零售：机电设备、化工产品与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场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大道 518 号 2021 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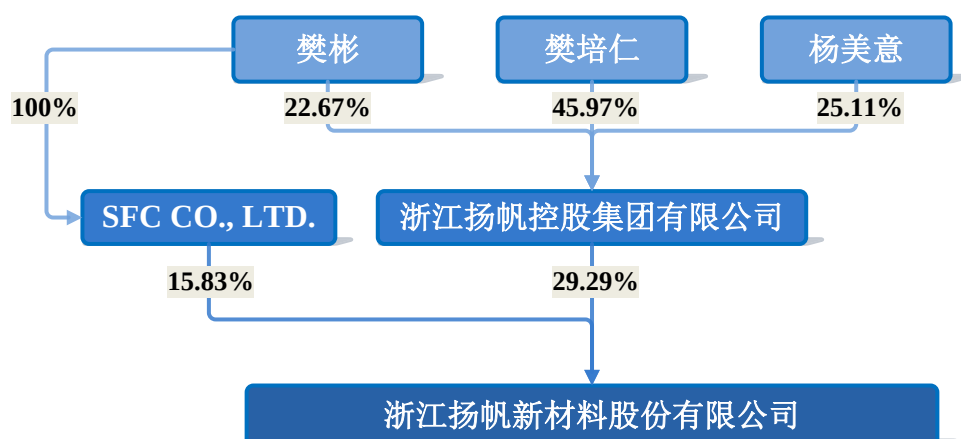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樊彬	本人	中国	是
樊培仁	本人	中国	否
杨美意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樊彬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长； 樊培仁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 杨美意不在上市公司任职，在扬帆控股担任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樊彬	董事长	现任	男	39	2017年11月23日	2021年12月06日	27,772,086.6	0	0	0	27,772,086.6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2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6日					
樊培仁	董事	现任	男	66	2012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6日	16,640,220.6	0	0	0	16,640,220.6
李耀土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2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6日	597,261	0	56,695	0	540,566
	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06日					
樊相东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7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06日	582,261	0	56,695	0	525,56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7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06日					
	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男	34	2015年12月1日	2021年12月06日					
陶礼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12月01日	2021年12月06日	0	0	0	0	0
张福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8年12月07日	2021年12月06日	0	0	0	0	0
黄法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6	2018年12月07日	2021年12月06日	0	0	0	0	0
田李红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2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6日	130,761	0	14,195	0	116,566
朱惠娣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5年12月25日	2021年12月06日	0	0	0	0	0
李俊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5年12月25日	2021年12月06日	0	0	0	0	0
朱俊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6日	594,261	0	56,695	0	537,566

陶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2 年 12 月 08 日	2021 年 12 月 06 日	594,261	0	56,695	0	537,566
吴红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2 年 12 月 08 日	2021 年 12 月 06 日	65,000	0	0	0	65,000
上官云明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3 年 05 月 07 日	2021 年 12 月 06 日	282,674	0	23,630	0	259,044
刘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 年 05 月 05 日	2021 年 12 月 06 日	330,739	0	28,305	0	302,434
苏为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2 年 12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0	0	0	0	0
吕洪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2 年 12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7,589,525.2	0	292,910		47,296,615.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苏为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07 日	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吕洪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07 日	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各位董事的情况如下：

樊彬：1979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英国诺森比亚大学分析化学专业硕士学位，化工产品研发的中级工程师职称。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总裁、董事，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樊培仁：1953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耀土：1974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副教授职称。历任丽水学院

讲师、副教授，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樊相东：1984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曾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证券事务代表。

陶礼钦：1976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曾任职于浙江省缙云县民政局、浙江博翔律师事务所。现任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公司与证券法律业务部主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市来杭投资企业（商会）联合会副会长、杭州市丽水商会常务副会长，杭州市缙云商会常务副会长。

张福利：1968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博士生导师。先后担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助研，副研，研究员。现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研究员、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

黄法：1982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先后担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以及杭州智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桐乡市巨星针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

本公司的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各位监事的情况如下：

田李红：1974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曾任浙江孚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杭州意博高科电器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兼办公室主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俊：1981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机修车间主任、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机修车间主任。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机修车间部门经理、监事会监事。

朱惠娣：1974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上虞舜虹纺织漂染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浙江华鸿色纺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科员、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 7 人组成，各位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李耀土：1974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副教授职称。历任丽水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樊相东：1984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曾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证券事务代表。

陶明：1970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工程师。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助理、副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和厂长，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俊飞：1968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总工程师，江西资溪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辉：1976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工程师。历任江西省资溪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虞生产基地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上官云明：1974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会计、财务副经理，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财务总监助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副总监。现任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吴红辉：1970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8 月，在浙江省海盐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工作；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6 月，在大连理工大学就读硕士研究生；1997 年 8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上海市农药研究所工作；2002 年 8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美国华盛顿大学（圣路易斯）就读博士研究生；曾任美国 AMRI 公司高级研究员，从事绿色化学的研究工作。现任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樊彬	SFC CO.,LTD.	董事	2009 年 07 月 28 日		否
樊培仁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3 年 07 月 24 日		是
李耀土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6 月 0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樊彬	缙云县沙坑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樊彬	UK FANHONG INDUSTRIAL CO., LIMITED	董事			否

樊培仁	泸水县生腾谷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樊培仁	浙江盛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樊培仁	浙江寿尔福化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樊培仁	浙江金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耀土	杭州惟道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陶礼钦	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福利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福利	浙江荣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福利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福利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福利	浙江华硕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黄法	桐乡市巨星针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其中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根据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级、工作分工及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樊培仁	董事	男	66	现任	1.2	是
樊彬	董事长	男	39	现任	107.6	否
李耀土	董事/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00.62	否
樊相东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65.19	否

张福利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0	否
黄法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0	否
陶礼钦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	否
田李红	监事会主席	女	45	现任	30.47	否
李俊	监事	男	37	现任	12.59	否
朱惠娣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现任	8.76	否
朱俊飞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3.58	否
吴红辉	技术总监	男	48	现任	71.75	否
上官云明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55.5	否
陶明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00.91	否
刘辉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99.09	否
吕洪仁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6	否
苏为科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6	否
合计	--	--	--	--	735.2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0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88
销售人员	10
技术人员	117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80
合计	7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2
本科及以上	115
大专	99
大专以下	473
合计	709

2、薪酬政策

为适应公司发展要求，更好地发挥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公司已经制定了员工薪酬管理制度，针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发展阶段构建了相对科学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公司以及各下属公司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以岗定薪，以业绩定薪，以能力定薪的薪酬体系。

薪酬架构：薪酬架构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大部分组成。基本薪酬包括基本工资、职务津贴及按照劳动法和当地有关政府法规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报酬及福利，绩效薪酬包括绩效工资、年终奖等。

薪酬评估与调整：公司根据经营效益、同地区人才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结合员工上一年度的工作表现和绩效考核结果，根据变岗变薪原则，决定下一年度调薪总额和幅度。基于年度绩效考核目标达成进行相应的评估和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注重人才发展与培养。主要通过建立人才库，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并通过有效的激励手段，营造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建立健全一套符合公司特色的人员培训流程，系统对新入职员工、储备人才进行培训。

公司加强对研发人员和技术人员培养，组织实施销售人员业务培训、管理人员产品知识及办公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及设备知识培训等，公司内部积极营造学习氛围，不断激发员工潜能，有效提升各类人才的业务能力和岗位技能。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董事的选聘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

公司发展的事项进行专项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的选举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秉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全面的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咨询网等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明确董事会秘书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定证券部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来访来电、券商交流会、项目实地考察调研等多种方式实现与投资者的互动，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8、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核算、劳动人事、产品供销等业务体系，均由公司自主决策、自负盈亏，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及相应的决策程序，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在本公司专职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公司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办公场所、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以及土地及房屋使用权等无形资产。

4、机构方面：公司独立开展生产和经营，具有独立的、规范健全的组织结构和法人治理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自成为完全独立运行的机构体系。

5、财务独立：本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60%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86%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陶礼钦	8	7	1	0	0	否	1
张福利	1	1	0	0	0	否	0
黄法	1	1	0	0	0	否	0
苏为科	7	7	0	0	0	否	1
吕洪仁	7	5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换届选举、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其职责。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情况、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内部及外部审计工作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重点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内部控制机制的运作及定期报告工作的开展。审计委员会在加强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同时，积极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交流、配合，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认真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

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转变方式，规避市场风险，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按照其工作规则的相关要求，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公司新一届董事和非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多维度考察各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工作能力等，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及信息披露、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开展。

4、薪酬委员会

报告期内，各位委员均能够按照《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2018 年度，公司薪酬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确保相关人员的薪酬福利符合市场整体情况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以及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方案进行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报告期内，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工作能力、岗位职责、KPI 绩效考核等指标进行综合权衡，并不断完善高管人员的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多项财务指标做出超过 10%以上的修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④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②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重在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⑥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19】032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金刚锋、陈宾宾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帆新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扬帆新材料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扬帆新材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的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扬帆新材料公司主要从事光引发剂及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的生产与销售。2018 年度，扬帆新材料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52,597.53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 20.51%。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所述, 扬帆新材料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 或客户自行到厂提货。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 根据客户或客户受托方签收的收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客户到厂提货的, 根据经客户签收的发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离岸价结算的(FOB 价), 则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装货单和提货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到岸价结算的(CIF 价), 则在取得海关货物报关单、装箱单和提货单后, 并根据外运船期, 确认货物抵达对方指定的交货港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由于收入确认是扬帆新材料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我们将扬帆新材料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扬帆新材料公司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 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 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 查阅相关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对账单、销售发票、银行回款等原始资料, 检查开票、记账、对账日期是否相符, 品名、数量、单价、金额等与发运凭证、销售合同的一致性;(5)执行穿行测试检查货物是否发运至客户处, 判断销售是否真实;(6)结合对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的审计, 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检查期后回款情况;(7)获取出口报关单、装运单、提单及海关出口数据并与公司账面记录的外销数据进行比对, 核实外销收入的真实性。

(二) 存货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

扬帆新材料公司的存货主要包含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五)所述,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扬帆新材料公司存货余额 11,412.57 万元, 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11,412.57 万元, 占 2018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的 21.70%, 占 2018 年末资产总额的 14.26%。由于扬帆新材料公司管理层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且若存货的状态变化及售价的下降对其可变现净值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因此我们将存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扬帆新材料公司存货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管理层对存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2)将存货余额与现有的订单、资产负债表日后各期的销售额和下一年度的预测销售额进行比较，以评估存货滞销和跌价的可能性；(3)结合存货监盘，对存货的外观形态进行检视，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检查期末结存库存商品和在产品针对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4)检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方法是否前后一致；(5)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计价方法，评价存货跌价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计提方法，考虑是否有确凿证据为基础计算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检查其合理性；(6)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复核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

四、其他信息

扬帆新材料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扬帆新材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扬帆新材料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扬帆新材料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扬帆新材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扬帆新材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扬帆新材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扬帆新材料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9年3月18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234,822.77	186,435,294.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198,987.29	50,332,427.15
其中：应收票据	7,349,368.13	6,392,535.67
应收账款	24,849,619.16	43,939,891.48
预付款项	8,829,416.23	3,232,771.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25,839.04	5,484,190.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125,684.06	79,980,053.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9,025,477.66	120,501,382.37
流动资产合计	474,240,227.05	445,966,120.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873,180.97	166,169,169.33
在建工程	83,947,325.90	12,761,705.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485,017.53	17,018,282.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60,037.52	655,48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5,072.60	2,899,89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01,784.68	3,388,053.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312,419.20	202,892,584.34
资产总计	800,552,646.25	648,858,70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7,529,108.58	36,384,759.08
预收款项	19,240,439.98	5,858,90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66,660.47	2,570,904.27
应交税费	13,898,228.75	7,829,308.73
其他应付款	19,257,935.34	28,945,409.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8,499.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492,373.12	81,589,282.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68,218.99	3,756,18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8,218.99	3,756,186.59
负债合计	98,960,592.11	85,345,469.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578,000.00	123,2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767,677.72	331,387,947.39
减：库存股	15,839,508.00	27,771,21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62,261.39	2,223,796.29
盈余公积	24,286,163.89	15,496,019.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937,459.14	118,898,68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1,592,054.14	563,513,235.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1,592,054.14	563,513,23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0,552,646.25	648,858,704.45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丽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656,334.28	173,020,64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27,901.46	10,523,550.70
其中：应收票据	63,000.00	646,327.27
应收账款	4,564,901.46	9,877,223.43
预付款项	1,821,710.71	1,230,364.01
其他应收款	923,007.18	23,170,569.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6,198,033.48	25,341,912.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122,778.63	1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1,349,765.74	353,287,038.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1,169,784.39	105,923,694.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194,056.76	59,480,669.14
在建工程	29,193,596.34	7,011,921.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76,644.37	6,661,84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845.24	425,58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2,226.69	2,576,05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730,153.79	182,079,776.70
资产总计	628,079,919.53	535,366,815.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393,332.75	23,113,702.38
预收款项	812,671.00	404,844.80
应付职工薪酬	3,139,380.05	57,940.00
应交税费	4,941,039.77	1,625,490.52
其他应付款	16,508,438.58	28,350,837.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8,499.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794,862.15	53,552,81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606.55	92,30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606.55	92,300.87
负债合计	57,862,468.70	53,645,11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578,000.00	123,2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910,658.57	332,530,928.24
减：库存股	15,839,508.00	27,771,21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62,261.39	2,223,796.29
盈余公积	24,286,163.89	15,496,019.01
未分配利润	90,419,874.98	35,964,17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217,450.83	481,721,69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8,079,919.53	535,366,815.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975,255.69	436,471,908.25
其中：营业收入	525,975,255.69	436,471,908.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162,396.56	366,723,712.83
其中：营业成本	294,099,076.81	294,638,699.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53,458.33	4,352,092.50
销售费用	9,788,566.22	8,676,896.16
管理费用	49,566,311.69	33,916,367.81
研发费用	21,918,406.41	20,685,162.56

财务费用	-4,213,930.21	3,860,171.66
其中：利息费用		2,420,444.44
利息收入	2,716,514.76	2,238,074.51
资产减值损失	-849,492.69	594,322.39
加：其他收益	287,967.60	287,967.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5,345.76	2,544,65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4,691.02	-2,622,853.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511,481.47	69,957,967.37
加：营业外收入	8,009,935.24	5,477,799.24
减：营业外支出	826,420.95	293,07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694,995.76	75,142,695.36
减：所得税费用	23,210,480.25	9,933,023.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484,515.51	65,209,672.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484,515.51	65,209,672.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484,515.51	65,209,672.2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484,515.51	65,209,67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484,515.51	65,209,67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5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3	0.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丽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1,061,852.01	180,394,864.73
减：营业成本	137,730,479.15	131,443,414.48
税金及附加	2,484,112.73	1,662,000.46
销售费用	1,482,120.65	1,399,909.88
管理费用	21,304,698.32	10,293,972.21
研发费用	13,036,597.07	13,317,546.69
财务费用	-3,765,075.88	-1,328,021.33
其中：利息费用		1,170,544.45
利息收入	2,530,947.16	3,268,533.63
资产减值损失	-480,724.44	-39,284.90
加：其他收益	24,694.32	24,694.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5,345.76	2,544,65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4,357.20	-267,576.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705,327.29	25,947,102.84
加：营业外收入	5,194,911.39	3,573,703.84
减：营业外支出	455,890.95	140,101.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444,347.73	29,380,705.43
减：所得税费用	10,542,898.98	3,664,38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901,448.75	25,716,320.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901,448.75	25,716,320.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901,448.75	25,716,320.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8,105,418.66	484,086,709.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24,456.63	8,333,644.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5,450.73	6,687,41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505,326.02	499,107,76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558,118.07	302,286,461.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906,481.10	64,171,57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62,689.71	33,199,89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0,250.50	16,700,53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597,539.38	416,358,45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07,786.64	82,749,31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5,345.76	2,544,657.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31.44	64,365.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326,35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51,432.28	2,609,022.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771,435.40	25,562,48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392,351.34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163,786.74	145,562,48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12,354.46	-142,953,45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6,000.00	280,744,0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0,000.00	46,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6,000.00	409,344,0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55,600.00	38,496,569.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3,659.60	1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9,259.60	267,096,56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3,259.60	142,247,45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3,695.96	-3,457,49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34,131.46	78,585,80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35,294.63	102,849,48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301,163.17	181,435,294.6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479,956.16	205,028,256.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1,723.46	3,625,89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61,679.62	208,654,15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361,832.85	137,736,40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25,240.38	18,500,48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68,352.76	10,001,43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5,667.75	4,675,04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91,093.74	170,913,37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70,585.88	37,740,782.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05,345.76	2,544,657.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1,20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965,509.25	216,412,330.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970,855.01	218,978,19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10,356.04	8,300,79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742,351.34	311,074,99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552,707.38	319,375,78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81,852.37	-100,397,59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6,000.00	280,744,0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0,000.00	16,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6,000.00	327,344,0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55,600.00	37,206,794.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5,700.00	1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01,300.00	113,706,79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5,300.00	213,637,22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6,559.05	-686,849.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020,007.44	150,293,56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020,641.72	17,727,079.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00,634.28	168,020,641.7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1,387,947.39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118,898,688.51	563,513,23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78,000.00				331,387,947.39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118,898,688.51		563,513,23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12,379,730.33	-11,931,708.00		638,465.10	8,790,144.88		104,038,770.63		138,078,81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484,515.51		137,484,51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12,379,730.33	-11,931,708.00							24,611,438.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396,000.00	-11,931,708.00							15,627,70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83,730.33								8,983,730.3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90,144.88		-33,445,744.88		-24,65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90,144.88		-8,790,144.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38,465.10					638,465.10
1. 本期提取								5,591,403.12					5,591,403.12
2. 本期使用								4,952,938.02					4,952,938.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578,000.00				343,767,677.72	15,839,508.00		2,862,261.39	24,286,163.89		222,937,459.14		701,592,054.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81,359,077.72			2,161,557.88	12,924,386.92		92,260,648.36		278,705,67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81,359,077.72			2,161,557.88	12,924,386.92		92,260,648.36		278,705,67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3,278,000.00				250,028,869.67	27,771,216.00		62,238.41	2,571,632.09		26,638,040.15		284,807,564.32

“一”号填列)	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209,672.24		65,209,672.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78,000.00				250,028,869.67	27,771,216.00						255,535,653.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278,000.00				247,466,020.00	27,771,216.00						252,972,80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62,849.67							2,562,849.6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71,632.09		-38,571,632.09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1,632.09		-2,571,632.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000,000.00		-36,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2,238.41					62,238.41
1. 本期提取								5,298,855.21					5,298,855.21
2. 本期使用								5,236,616.80					5,236,616.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1,387,947.39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118,898,688.51		563,513,235.2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2,530,928.24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35,964,171.11	481,721,69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78,000.00				332,530,928.24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35,964,171.11	481,721,69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12,379,730.33	-11,931,708.00		638,465.10	8,790,144.88	54,455,703.87	88,495,75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01,448.75	87,901,44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12,379,730.33	-11,931,708.00					24,611,438.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396,000.00	-11,931,708.00					15,627,708.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83,730.33						8,983,730.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90,144.88	-33,445,744.88	-24,655,600.00	-
1. 提取盈余公积								8,790,144.88	8,790,144.8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38,465.10				638,465.10
1. 本期提取							2,601,974.32				2,601,974.32
2. 本期使用							1,963,509.22				1,963,509.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578,000.00				344,910,658.57	15,839,508.00		2,862,261.39	24,286,163.89	90,419,874.98	570,217,450.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82,502,058.57			2,161,557.88	12,924,386.92	48,819,482.28	236,407,48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82,502,058.57			2,161,557.88	12,924,386.92	48,819,482.28	236,407,48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78,000.00				250,028,869.67	27,771,216.00		62,238.41	2,571,632.09	-12,855,311.17	245,314,213.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716,320.92	25,716,32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78,000.00				250,028,869.67	27,771,216.00					255,535,653.6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278,000.00				247,466,020.00	27,771,216.00					252,972,80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62,849.67						2,562,849.6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71,632.09	-38,571,632.09	-3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571,632.09	-2,571,632.0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2,238.41			62,238.41
1. 本期提取								2,550,001.94			2,550,001.94
2. 本期使用								2,487,763.53			2,487,763.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2,530,928.24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35,964,171.11	481,721,698.6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扬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绍总字第00233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3月7日，公司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00745085889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樊彬。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并于2017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7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4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7年9月7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2017年9月7日为限制性

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175名激励对象授予327.8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0.59元/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27.80万元(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2,327.80万元(每股面值1元)。

根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以2018年7月6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28名激励对象授予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2.32元/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2,357.80万元(每股面值1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57.80万元，总股本为12,357.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868.64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6,489.16万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规范的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生产部、销售部、采购部、质管部、环安部、研发中心、财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主要职能部门；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

本公司属化工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29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化工产品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19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018年2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一)(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附注三(十五)(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16、固定资产)、附注三(十八)(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21、无形资产)、和附注三(二十四)(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28、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无境外子公司。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

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

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

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

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

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

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

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原材料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企业发出除原材料外的其他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

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

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10%	4.5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10%	9.00-22.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0-10%	18.00-22.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

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0-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

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

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国内销售收入确认

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或客户自行到厂提货。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根据客户或客户受托方签收的收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客户到厂提货的，根据经客户签收的发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收入确认

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离岸价结算的(FOB价)，则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装货单和提货单后确认销售收入；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到岸价结算的(CIF价)，则在取得海关货物报关单、装箱单和提货单后，并根据外运船期，确认货物抵达对方指定的交货港口后确认销售收入。外运船期通常根据航运公司

提供的航班信息确定。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

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

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

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

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3、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		

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	--	--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20,685,162.56元,减少“管理费用”20,685,162.56元;对2017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3,317,546.69元,减少“管理费用”13,317,546.69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2018年9月5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6%、16%、17%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及免退税政策政策。[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注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注 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浙江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1733000513，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故2017至2019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江西省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赣高企认发[2018]3号)，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江西省2018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6000265，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故2018至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满足该税收优惠政策，2018至2020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注1]根据财税[2018]32号文相关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服务按16%的税率计缴，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货物适用16%、17%的增值税税率，子公司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

服务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子公司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免退税政策。

[注2]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从价计征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从价计征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注3]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子公司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7%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36.20	3,136.19
银行存款	140,292,826.88	181,428,190.96
其他货币资金	4,933,659.69	5,003,967.48
合计	145,234,822.77	186,435,294.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4,655,700.00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77,959.60元为信用证保证金，其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349,368.13	6,392,535.67
应收账款	24,849,619.16	43,939,891.48
合计	32,198,987.29	50,332,427.15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49,368.13	6,392,535.67
合计	7,349,368.13	6,392,535.67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792,347.98	
合计	67,792,347.98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45,788.93	100.00%	1,396,169.77	5.32%	24,849,619.16	46,281,606.13	100.00%	2,341,714.65	5.06%	43,939,891.48
合计	26,245,788.93	100.00%	1,396,169.77	5.32%	24,849,619.16	46,281,606.13	100.00%	2,341,714.65	5.06%	43,939,891.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436,841.01	1,271,842.05	5.00%
1 至 2 年	374,618.60	37,461.86	10.00%
2 至 3 年	434,329.32	86,865.86	20.00%
合计	26,245,788.93	1,396,169.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61,231.7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84,313.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Alfa Aesar Avocado-Lancaster	货款	50,389.84	货款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	否
Apollo Scientific Limited	货款	33,923.31	货款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	否
合计	--	84,313.1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5,000,000.00	1 年以内	19.05	250,000.00
江西善渊药业有限公司	4,374,300.16	1 年以内	16.67	218,715.00
JUSTI GROUP INC	2,570,954.72	1 年以内	9.8	128,547.74
Lonza AG	2,046,606.24	1 年以内	7.8	102,330.31
Alivira Animal Health Limited	1,647,168.00	1 年以内	6.28	82,358.40
小 计	15,639,029.12		59.6	781,951.45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00,276.18	98.53%	3,226,036.78	99.79%
1 至 2 年	123,330.05	1.40%	100.00	0.00%
2 至 3 年			1,835.00	0.06%
3 年以上	5,810.00	0.07%	4,800.00	0.15%
合计	8,829,416.23	--	3,232,771.7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宁波瑞奕化工有限公司	3,876,920.00	1 年以内	43.91	业务尚未完结
江苏大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81,000.00	1 年以内	7.71	业务尚未完结
绍兴缘聚化工有限公司	488,984.01	1 年以内	5.54	业务尚未完结
北京英力精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	1 年以内	3.74	业务尚未完结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3,500.00	1 年以内	3.21	业务尚未完结
小 计	5,660,404.01		64.11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25,839.04	5,484,190.95
合计	4,825,839.04	5,484,190.95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95,452.12	100.00%	569,613.08	10.56%	4,825,839.04	6,042,064.99	100.00%	557,874.04	9.23%	5,484,190.95
合计	5,395,452.12	100.00%	569,613.08	10.56%	4,825,839.04	6,042,064.99	100.00%	557,874.04	9.23%	5,484,190.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05,542.53	240,277.13	5.00%
1 至 2 年	167,213.40	16,721.34	10.00%
2 至 3 年	89,844.82	17,968.96	20.00%
3 至 4 年	72,622.45	36,311.23	50.00%
4 至 5 年	3,789.00	1,894.50	50.00%
5 年以上	256,439.92	256,439.92	100.00%
合计	5,395,452.12	569,613.08	10.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739.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743,032.32	4,767,142.80
押金保证金	934,495.14	726,600.00
暂借款	313,435.27	
其 他	404,489.39	548,322.19
合计	5,395,452.12	6,042,064.99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3,743,032.32	1 年以内	69.37%	187,151.62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	1 年以内	5.93%	16,000.00
彭泽县安监局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上	3.71%	200,000.00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1.85%	10,000.00
内蒙古宏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85%	5,000.00
合计	--	4,463,032.32	--	82.71%	418,151.62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155,673.24		18,155,673.24	19,961,289.81		19,961,289.81
在产品	22,039,799.67		22,039,799.67	14,606,002.85		14,606,002.85
库存商品	71,472,414.39		71,472,414.39	39,897,501.49		39,897,501.49
发出商品	1,271,698.25		1,271,698.25	4,170,716.00		4,170,716.00
委托加工物资	1,186,098.51		1,186,098.51	1,344,543.08		1,344,543.08

合计	114,125,684.06		114,125,684.06	79,980,053.23		79,980,053.23
----	----------------	--	----------------	---------------	--	---------------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61,065,996.26	12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7,165,621.02	58,798.48
预交企业所得税	325,652.63	335,129.37
预付公租房租金	322,502.40	56,251.20
保险费	99,764.15	51,203.32
预交附加税	45,941.20	
合计	169,025,477.66	120,501,382.37

其他说明：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位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5,873,180.97	166,169,169.33
合计	185,873,180.97	166,169,169.3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762,160.17	162,626,898.88	7,123,044.17	15,115,092.10	297,627,195.32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12,269,867.39		2,082,664.31	304,949.02	14,657,480.72
（2）在建工程转入	2,668,478.71	27,569,743.49		707,208.25	30,945,430.4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534,455.06	4,069,965.71	705,822.00	21,586.35	7,331,829.12
4.期末余额	125,166,051.21	186,126,676.66	8,499,886.48	16,105,663.02	335,898,277.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046,222.44	78,462,138.81	5,695,258.27	12,254,406.47	131,458,02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6,062,372.37	16,112,844.77	800,021.15	486,630.12	23,461,868.4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1,480,438.68	2,751,288.67	641,484.30	21,586.35	4,894,798.00

4.期末余额	39,628,156.13	91,823,694.91	5,853,795.12	12,719,450.24	150,025,096.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537,895.08	94,302,981.75	2,646,091.36	3,386,212.78	185,873,180.97
2.期初账面价值	77,715,937.73	84,164,760.07	1,427,785.90	2,860,685.63	166,169,169.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若水秀府商品房	6,674,643.55	房产证办理手续尚未完成
甲类仓库	1,100,000.00	房产证办理手续尚未完成
合计	7,774,643.55	

其他说明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3,159,474.09	12,257,773.47
工程物资	787,851.81	503,932.22
合计	83,947,325.90	12,761,705.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工程	67,310,818.63		67,310,818.63	9,062,891.26		9,062,891.26
设备安装工程	15,848,655.46		15,848,655.46	3,194,882.21		3,194,882.21
合计	83,159,474.09		83,159,474.09	12,257,773.47		12,257,773.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195,630,000.00		48,247,569.16			48,247,569.16	24.66%	30.00%				募股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700,675.00	8,139,909.00			8,840,584.00	17.68%	30.00%				募股资金
合计	245,630,000.00	700,675.00	56,387,478.16			57,088,153.16	--	--	0.00	0.00	0.00%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787,851.81		787,851.81	503,932.22		503,932.22
合计	787,851.81		787,851.81	503,932.22		503,932.22

其他说明：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51,509.15			62,119.66	21,013,628.8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1,067,539.62				21,067,539.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019,048.77			62,119.66	42,081,168.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83,957.43			11,388.57	3,995,34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94,592.98			6,211.92	600,804.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578,550.41			17,600.49	4,596,150.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440,498.36			44,519.17	37,485,017.53
2.期初账面价值	16,967,551.72			50,731.09	17,018,282.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21,918,406.41				21,918,406.41		
合计		21,918,406.41				21,918,406.41		

其他说明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55,481.55	1,172,021.54	262,704.77		1,564,798.32
REACH 认证费		4,772,626.44	177,387.24		4,595,239.20
合计	655,481.55	5,944,647.98	440,092.01		6,160,037.52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5,782.84	392,867.85	2,899,438.69	545,827.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13,064.65	181,959.70	1,208,291.97	268,078.49
可抵扣亏损	3,537,655.00	530,648.25	2,491,101.08	622,775.27
政府补助	3,468,218.99	520,232.85	3,756,186.59	563,427.99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6,795,759.70	1,019,363.95	5,998,547.67	899,782.15
合计	16,980,481.18	2,645,072.60	16,353,566.00	2,899,891.65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5,072.60		2,899,891.6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163.41
可抵扣亏损	552,447.60	661,242.21
合计	552,447.60	723,405.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498,727.70	607,522.31	
2022	53,719.90	53,719.90	
合计	552,447.60	661,242.21	--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9,966,784.68	1,335,101.31
预付购房款	100,000.00	2,052,952.00
预付工程设计款	135,000.00	
合计	10,201,784.68	3,388,053.31

其他说明：

1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5,519,000.00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22,010,108.58	23,884,759.08
合计	37,529,108.58	36,384,759.08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519,000.00	12,500,000.00
合计	15,519,000.00	12,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233,491.90	23,225,575.36
1-2 年	397,561.17	393,148.64
2-3 年	160,234.99	233,236.93
3 年以上	218,820.52	32,798.15
合计	22,010,108.58	23,884,759.08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113,939.74	5,788,599.39
1-2 年	126,500.24	70,302.03
合计	19,240,439.98	5,858,901.42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70,904.27	73,786,671.77	70,790,915.57	5,566,660.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40,551.40	4,840,551.40	
三、辞退福利		284,248.04	284,248.04	
合计	2,570,904.27	78,911,471.21	75,915,715.01	5,566,660.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4,129.81	62,342,165.97	59,301,355.39	5,424,940.39
2、职工福利费		5,869,091.93	5,869,091.93	
3、社会保险费		2,714,136.91	2,714,136.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27,417.21	2,227,417.21	
工伤保险费		275,996.11	275,996.11	
生育保险费		210,723.59	210,723.59	
4、住房公积金	57,940.00	1,490,923.00	1,548,86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834.46	1,370,353.96	1,357,468.34	141,720.08
合计	2,570,904.27	73,786,671.77	70,790,915.57	5,566,660.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54,410.53	4,554,410.53	
2、失业保险费		286,140.87	286,140.87	
合计		4,840,551.40	4,840,551.40	

其他说明：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56,253.81	1,406,259.61
企业所得税	9,579,066.00	5,245,878.63
个人所得税	120,420.26	111,18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29.45	160,268.94
房产税	275,588.85	271,520.72
印花税	12,877.05	13,041.32
土地使用税	545,918.93	461,454.20
教育费附加	30,049.31	95,819.37
地方教育附加	20,032.88	63,879.59
环境保护税	7,292.21	

合计	13,898,228.75	7,829,308.73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28,499.84
其他应付款	19,257,935.34	28,516,909.32
合计	19,257,935.34	28,945,409.16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28,499.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46,704.50	140,092.00
暂借款	4,068.28	126,793.2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5,839,508.00	27,771,216.00
其 他	2,567,654.56	478,808.05
合计	19,257,935.34	28,516,909.3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激励对象	15,839,508.00	限制性股份回购确认的其他应付款
合计	15,839,508.00	--

其他说明

注：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15,839,508.00 中 1 年以内金额 3,396,000.00 元，1-2 年金额 12,443,508.00 元。

2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56,186.59		287,967.60	3,468,218.99	
合计	3,756,186.59		287,967.60	3,468,218.9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 助款	3,322,047.50			238,710.00			3,083,337.50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专项奖励款	341,838.22			24,563.28			317,274.94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度上虞市省 级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58,474.38			15,254.28			43,220.1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度上虞市特种 设备强制淘汰奖励	33,826.49			9,440.04			24,386.4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56,186.59			287,967.60			3,468,218.99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278,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23,578,000.00

其他说明：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825,097.72	5,958,849.67		334,783,947.39
其他资本公积	2,562,849.67	8,983,730.33	2,562,849.67	8,983,730.33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 份支付	2,562,849.67	8,983,730.33	2,562,849.67	8,983,730.33
合计	331,387,947.39	14,942,580.00	2,562,849.67	343,767,677.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确定以 2018 年 7 月 6 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授予 28 名激励对象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2.32 元/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396,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满足解锁条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20%，计 65.56 万股已于 2018 年 11 月解锁，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金额 2,562,849.67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8,983,730.33 元，详见本附注十一“股份支付”（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十三、股份支付）之说明。

2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	27,771,216.00	3,696,000.00	15,627,708.00	15,839,508.00
合计	27,771,216.00	3,696,000.00	15,627,708.00	15,839,508.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发行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所需确认的回购义务所致，减少系因公司满足限制性股票的解锁要求，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2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23,796.29	5,591,403.12	4,952,938.02	2,862,261.39
合计	2,223,796.29	5,591,403.12	4,952,938.02	2,862,261.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增加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本期专项储备减少系本期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用于安全生产支出。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496,019.01	8,790,144.88		24,286,163.89
合计	15,496,019.01	8,790,144.88		24,286,163.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当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8,790,144.88 元。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898,688.51	92,260,648.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484,515.51	65,209,67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90,144.88	2,571,632.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655,600.00	3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937,459.14	118,898,688.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267,943.08	290,735,523.20	433,414,545.44	292,445,510.55
其他业务	4,707,312.61	3,363,553.61	3,057,362.81	2,193,189.20
合计	525,975,255.69	294,099,076.81	436,471,908.25	294,638,699.75

2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2,478.05	1,189,670.20
教育费附加	1,069,578.78	705,960.27
房产税	788,835.05	783,691.91
土地使用税	959,281.64	880,505.60
地方教育附加	713,052.52	470,640.16
其他	500,232.29	321,624.36
合计	5,853,458.33	4,352,092.50

其他说明：

2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7,770.93	2,678,824.87
运输费	4,250,361.81	3,898,101.99
保险费	236,367.80	13,090.41
广告展览费	562,402.95	555,104.90
销售服务费	905,335.85	991,323.74
差旅费	338,643.17	276,738.40
其 他	327,683.71	263,711.85
合计	9,788,566.22	8,676,896.16

其他说明：

30、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346,029.79	15,826,465.43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8,983,730.33	2,562,849.67
办公费	4,396,538.89	3,435,979.16
折旧与摊销	3,815,939.78	3,047,910.56
业务招待费	2,387,408.10	1,715,115.54
中介服务费	2,163,288.06	2,665,547.79
修理费	1,532,617.55	1,582,085.90
差旅费	1,515,155.22	910,832.54

汽车费	1,178,379.85	922,975.23
保险费	387,864.89	381,034.78
董事会费	255,000.00	255,000.00
其 他	604,359.23	610,571.21
合计	49,566,311.69	33,916,367.81

其他说明：

31、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01,120.27	10,647,203.76
直接材料	5,443,370.79	7,462,462.90
折旧与摊销	1,089,596.58	1,189,063.44
委托开发费用	748,349.52	699,805.83
其 他	935,969.25	686,626.63
合计	21,918,406.41	20,685,162.56

其他说明：

32、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20,444.44
减：利息收入	2,716,514.76	2,238,074.51
汇兑损益	-1,636,344.13	3,457,497.03
手续费支出	138,928.68	220,304.70
合计	-4,213,930.21	3,860,171.66

其他说明：

3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9,492.69	594,322.39
合计	-849,492.69	594,322.39

其他说明：

3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助款	238,710.00	238,710.00
招商引资专项奖励款	24,563.28	24,563.25
2010 年度上虞市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15,254.28	15,254.28
2011 年度上虞市特种设备强制淘汰奖励	9,440.04	9,440.04
合 计	287,967.60	287,967.57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投资收益	6,005,345.76	2,544,657.53
合计	6,005,345.76	2,544,657.53

其他说明：

3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594,691.02	-2,622,853.15
其中：固定资产	-2,594,691.02	-1,397,413.92
工程物资		-1,225,439.23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511,909.57	2,401,243.50	7,511,909.57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64,557.71		64,557.71
罚没收入	1,810.00	3,100.00	1,810.00
其他	431,657.96	3,073,455.74	431,657.96
合计	8,009,935.24	5,477,799.24	8,009,93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企业上市挂牌一次性奖励	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创新成长型财政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引导基金补助	彭泽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经费补助	九江市财政局、九江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创建先进企业补助	彭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16,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委技术创新奖	中国共产党彭泽县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科技补短板政策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专项资金补助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1,4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局转企业吸纳困难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3,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出口增量及保费补贴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商务局、杭州市滨江区商务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9,6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555.00		与收益相关

	省财政厅							
整治燃煤锅炉补助	彭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跨境电子商务政策补助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局商务局、杭州市滨江区商务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资金	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九江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专利资助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进一步支持外贸发展奖金	绍兴市上虞区商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杭州市人力社保局、杭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954.57	862,039.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扶贫车间补贴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扶贫和移民办公室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强优、骨干企业补助	中共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工作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贡献单位奖励	中共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工作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优秀成长型企业奖励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发明专利维补助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引导基金	彭泽县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34,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还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8,929.46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引进高层次人才生活补助、个人所得税奖励	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1,445.73	与收益相关
防洪安保资金减免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1,193.34	与收益相关
彩钢房补助款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5,05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励	九江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个一批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6,453.24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减免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4,684.59	与收益相关
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	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及优秀成长型企业奖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上虞区外经贸奖励补助资金	绍兴市上虞区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484.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中共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工作委员会、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政府浦沿街道办事处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街道强优、骨干企业奖励	中共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工作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单位奖励	中共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工作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	中国共产党彭泽县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助	杭州市人力社保局、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164.1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511,909.57	2,401,243.50	

其他说明：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罚款支出	20,530.00	37,220.00	20,530.00
赔偿金、违约金		7,000.00	
税收滞纳金	5,890.95	101.25	5,890.95
其 他		48,750.00	
合计	826,420.95	293,071.25	826,420.95

其他说明：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55,661.20	11,172,920.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819.05	-1,239,897.83
合计	23,210,480.25	9,933,023.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694,995.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04,249.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5,168.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0,381.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36.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95,769.77

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2,227,852.87
所得税费用	23,210,480.25

其他说明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16,514.76	2,238,074.51
政府补助	7,511,909.57	2,238,492.02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3,242,502.39	2,207,428.55
其 他	4,524.01	3,420.49
合计	13,475,450.73	6,687,415.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2,214,738.31	16,463,210.04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251,699.90	
其 他	1,003,812.29	237,321.25
合计	26,470,250.50	16,700,531.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452,326,355.08	
合计	452,326,355.0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93,392,351.34	120,000,000.00
合计	493,392,351.34	1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6,290,000.00	46,600,000.00
合计	6,290,000.00	46,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6,223,659.60	16,500,000.00
合计	6,223,659.60	16,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7,484,515.51	65,209,67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9,492.69	594,322.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61,868.41	22,852,064.69
无形资产摊销	600,804.90	425,24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0,092.01	126,45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594,691.02	2,622,853.15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636,344.13	5,877,941.47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6,005,345.76	-2,544,65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819.05	-1,239,897.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24,912.18	-19,216,472.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96,204.15	-10,889,967.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69,492.15	16,201,020.75
其他	9,221,394.20	2,730,73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07,786.64	82,749,314.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301,163.17	181,435,294.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435,294.63	102,849,486.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34,131.46	78,585,807.8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0,301,163.17	181,435,294.63
其中：库存现金	8,336.20	3,13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292,826.88	181,428,190.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9	3,967.4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301,163.17	181,435,294.63

其他说明：

4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33,659.60	承兑汇票和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4,933,659.60	--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55,7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277,959.60 元。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542,295.92	6.8632	31,174,685.3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826,896.00	6.8632	12,538,352.6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258,511.44	7.8734	2,035,363.97

其他说明：

4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2017 年度企业上市挂牌一次性奖励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2)2016 年度创新成长型财政奖励	1,414,000.00	营业外收入	1,414,000.00
(3)工业引导基金补助	1,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0
(4)科技专项经费补助	5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50,000.00

(5)生态创建先进企业补助	316,800.00	营业外收入	316,800.00
(6)工信委技术创新奖	190,000.00	营业外收入	190,000.00
(7)绍兴市上虞区科技局 2017 年科技补短板政策奖励	190,000.00	营业外收入	190,000.00
(8)就业专项资金补助	131,400.00	营业外收入	131,400.00
(9)就业局转企业吸纳困难	114,000.00	营业外收入	114,000.00
(10)2016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	93,000.00	营业外收入	93,000.00
(11)外贸出口增量及保费补贴	59,600.00	营业外收入	59,600.00
(12)稳岗补贴	53,555.00	营业外收入	53,555.00
(13)整治燃煤锅炉补助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
(14)跨境电子商务政策补助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15)2017 年上虞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资金	24,000.00	营业外收入	24,000.00
(16)专利补助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17)2017 年度去专利资助	18,000.00	营业外收入	18,000.00
(18)2017 年度进一步支持外经贸发展奖金	15,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
(19)稳定岗位补贴	11,954.57	营业外收入	11,954.57
(20)就业扶贫车间补贴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1)强优、骨干企业补助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2)经济发展贡献单位奖励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3)2017 年度优秀成长型企业奖励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4)2017.1-6 月省发明专利维补助	6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
(25)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助款	4,774,200.00	其他收益	238,710.00
(26)厂房建设奖励资金	476,936.00	其他收益	24,563.28
(27)2010 年度上虞市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254.28
(28)2011 年度上虞市特种设备强制淘汰奖励	84,960.00	其他收益	9,440.04
合计			7,799,877.17

46、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8 年 2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完成工商设立

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均由本公司出资，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246,955,382.98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502,604.03 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彭泽县	江西彭泽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	内蒙古阿拉善盟	制造业	100.00%		新设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

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港澳台、日韩、欧美等，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44、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5%	635.09	497.68
下降 5%	-635.09	-497.68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551.90				1,551.90
应付账款	2,201.01				2,201.0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752.91				3,752.9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250.00				1,250.00
应付账款	2,388.48				2,388.4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638.48				3,638.4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五）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2.36%（2017 年 12 月 31 日：13.1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杭州市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9.29%	29.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樊培仁和杨美意为夫妻关系，樊彬为樊培仁、杨美意夫妇之子。樊培仁、杨美意、樊彬分别持有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97%、25.10%、22.67%的股权，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9.29%的股权；樊彬持有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100%股权，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5.83%的股权。樊培仁、杨美意、樊彬通过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45.12%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樊培仁、杨美意、樊彬。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73,258.38	451,334.1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5.00	15.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1.00	13.00
报酬总额	7,352,561.13	5,682,291.0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428,499.84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55,6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10.59 元，履行期限：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4 日；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12.32 元，履行期限：2018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管理层预期的最佳估计数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546,58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983,730.3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因部分员工离职导致无法满足股份支付的条件，减少离职员工原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000.00 股，减少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4,558.33 元。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1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 5,457.00 万元后，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净额为 24,603.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40.00	4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884.06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19,563.00	4,824.76
合计	24,603.00	5,748.82

[注]根据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西扬帆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2、或有事项

（1）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7,067,400.00
-----------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9年3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123,55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共计37,067,4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每10股转增9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34,760,200股。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8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3,000.00	646,327.27
应收账款	4,564,901.46	9,877,223.43
合计	4,627,901.46	10,523,550.70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000.00	646,327.27
合计	63,000.00	646,327.2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5,311,185.80	
合计	25,311,185.8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0,669.96	100.00%	5,768.50	0.13%	4,564,901.46	10,397,077.30	100.00%	519,853.87	5.00%	9,877,223.43
合计	4,570,669.96	100.00%	5,768.50	0.13%	4,564,901.46	10,397,077.30	100.00%	519,853.87	5.00%	9,877,223.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5,369.96	5,768.50	5.00%
合计	115,369.96	5,768.5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455,300.00		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14,085.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4,455,300.00	1 年以内	97.48	0.00
DKSH JAPAN K.K.	51,611.26	1 年以内	1.13	2,580.56
三洋物产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6,080.00	1 年以内	1.01	2,304.00
绍兴市上虞区谢塘镇兴新化工经营部	17,678.70	1 年以内	0.39	883.94
小 计	4,570,669.96		100.00	5,768.5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23,007.18	23,170,569.48
合计	923,007.18	23,170,569.48

(1)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7,200.45	100.00%	54,193.27	5.55%	923,007.18	23,191,401.82	100.00%	20,832.34	0.09%	23,170,569.48
合计	977,200.45	100.00%	54,193.27	5.55%	923,007.18	23,191,401.82	100.00%	20,832.34	0.09%	23,170,569.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8,130.50	6,406.53	5.00%
1 至 2 年	100,000.00	10,000.00	10.00%
2 至 3 年	7,377.55	1,475.51	20.00%
3 至 4 年	72,622.45	36,311.23	50.00%
合计	308,130.50	54,193.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669,069.95	0	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360.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	182,600.00
往来款	669,069.95	23,000,000.00
其 他	128,130.50	8,801.82
合计	977,200.45	23,191,401.8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9,069.95	1 年以内	68.47%	0.00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10.23%	10,000.00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2-4 年	8.19%	37,786.74
代扣个人社保公积金	其 他	67,988.80	1 年以内	6.96%	3,399.44
罗苗林	其 他	50,818.00	1 年以内	5.20%	2,540.90

合计	--	967,876.75	--	99.05%	53,727.08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1,169,784.39		361,169,784.39	105,923,694.52		105,923,694.52
合计	361,169,784.39		361,169,784.39	105,923,694.52		105,923,694.5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88,785,232.81	3,935,819.73		92,721,052.54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5,323,818.68	852,283.13		16,176,101.81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14,643.03			1,814,643.03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457,987.01		250,457,987.01		
合计	105,923,694.52	255,246,089.87		361,169,784.3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0,867,102.67	137,508,322.54	180,362,816.86	131,412,092.85
其他业务	194,749.34	222,156.61	32,047.87	31,321.63
合计	241,061,852.01	137,730,479.15	180,394,864.73	131,443,414.4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0.00
其他投资收益	6,005,345.76	2,544,657.53
合计	26,005,345.76	2,544,657.5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4,69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9,877.1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05,345.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95.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2,946.50	
合计	9,259,190.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0%	1.15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3%	1.07	1.0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